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RUIFENG RENEWABLE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瑞風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27)

**內幕消息
針對本公司之清盤呈請的進展**

茲提述中國瑞風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所作出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四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呈請。除本公告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有關呈請之進展

本公司謹此確認，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與呈請人達成和解建議，並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向高等法院提交同意傳訊以撤回呈請。

提出呈請不代表呈請人能成功對本公司進行清盤。呈請亦不會影響本公司的日常營運。於本公告日期，高等法院並無就呈請進行聆訊，亦無向本公司發出清盤令。

本公司將於適當情況下或按上市規則的規定發出進一步公告，以使其股東及投資者知悉有關呈請的任何重大發展。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或擬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注意投資風險並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瑞風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張志祥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袁萬永先生(主席)、張志祥先生(行政總裁)及寧忠志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姜森林先生、屈衛東先生及胡曉琳女士。